

证券代码：833263

证券简称：万承志堂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刘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提名王文娟女士、冯佩思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鉴于邬成霖先生、林文翔先生已提出辞去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拟补选监事两名，现提名王文娟女士、冯佩思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经审查，王文娟女士、冯佩思女士符

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邬成霖先生、林文翔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监事之后生效，在新监事就任前，邬成霖先生、林文翔先生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和5月7日，以及5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议于2024年5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14日